

新港社

明代嘉靖年間，大明王朝出使琉球島的陳侃寫《使琉求錄》其中的「島夷誌略」寫道：「自澎湖望之甚近，地產沙金、黃豆、黍子、琉黃、黃蠟、鹿、豹、麂皮，貿易之貨，用土珠、瑪瑙、金珠、粗碗、處州瓷器之屬……。」

這就是大員北部，曾經被西班牙人築城之地的原民狀態，但是西班牙人被荷蘭人驅逐趕跑了，阿彬知道了有些幸災樂禍，一樣都是紅毛人也會相爭？他聽說北部的紅毛城還有大砲！

這一切好像都不重要卻是很重要，隨著荷蘭人的勢力越來越大，他們對待漢人的態度也越來越惡劣，阿斌是第一批上岸的泉州漢人，第一批來的漢人僅剩他一人，阿水死了，阿坎也死了。

初來大員時，荷蘭人的長官還講道理，給牛、給耕具，當熱蘭遮城築好，漢人繼續大量湧進大員，都是荷蘭人用夾板船載來的沿海破產農民，一批一批的來，一批一批的死，死於水土不服，死於蛇咬，蚊子叮，或是死於其他怪病，

阿彬已經麻痺了，對於死去的同鄉漢人，他無感，他不再悲傷哭泣惋惜或是痛苦，反而是活下來的漢人，人人變得強悍無比，他必須當這些漢人與荷蘭人溝通的橋樑，他是大結首中的大結首，阿斌怨恨這種狀態，荷蘭人又要建築大員城，需要更多漢人奴隸，將築城漢人開墾出

1 琉球：沖繩。
2 麂：讀音己，一種小型鹿。

來的土地變成了「王田」再分給漢人，還叫他去催收「人頭稅」和後來又加上的「附加人頭稅」。三十年過去了，現在荷蘭人的堡壘越蓋越大，建築在台江外一鯤鯓的奧倫治成了熱蘭遮城，大員土地上也有了更大的「普羅民遮城」阿斌的紅毛城地圖越畫越精細，連普羅民遮城都涵蓋進去，裡面有紅毛人的宿舍、醫院和教堂，瞭望台、城剝和砲台。

他還有魚鱗圖標示所有普羅民遮城外開墾的土地位置，標示大小，上面還有各個大、小結首之名，人死了就槓掉換新人名字。

荷蘭人現在對漢人非常警戒，沒事也不讓漢人進出普羅民遮城，甚至熱蘭遮城也不讓進去了，原因是兩年前龍年的「郭懷一」反抗事件。

那一年是壬辰年，荷蘭人所要的人頭稅已經到了令人無法接受的範圍，荷蘭主官不體恤漢人墾植辛苦，死亡那麼多，年年的稅收粒米都不能少，頭家郭懷一率眾抗議，又引來荷蘭兵的威脅，荷蘭人的火槍厲害，當時在普羅民遮城引發暴動，漢人揭竿而起呼嘯聚眾，郭懷一和同鄉一起墾殖王田的六官、黑鬚等人帶頭，漢人仗著人多，有四千多人拿鐮刀鋤頭等農具在城內大聲鼓譟，荷蘭兵只有一百多人，人人都畏懼了，雙方於是發生火拚。

整件事根本就是個一邊倒，郭懷一等人毫無勝算，漢人被屠殺了，荷蘭人開槍殺漢人，漢人一哄而散，荷蘭人又招來大員原民圍堵漢人，才兩三天就彌平暴亂，為首的郭懷一和六官、黑鬚都被殺了，漢人死亡將近三千人，其餘的逃入山中，內山的原民也不喜歡他們，隨郭懷一

譁變的人，活活被餓死就有一千多人。從此，荷蘭人只肯讓漢人中的大結首進入城內。

漢人同胞怨恨那些能入城的大結首，連阿斌都恨上了，誰叫他是大結首中的大結首，荷蘭人使用反間計，對外示意優容阿斌，可真正面對他時也不信任了。

阿斌能忍，這些紅毛人越來越惡劣，大員的原民既老實又富裕，鹿皮、鹿肉和鹿脯，白檀、荳蔻、紅珊瑚，還有鉛、銅、硫黃等物，大量的送來普羅民遮城，帶羽毛的鳥皮，小米、烏糖……，都讓荷蘭人整船整船的帶走，大山裡的原民用這些物品，換取荷蘭人的火槍，他們是獵人，需要更好的利器。

荷蘭人只要派神父上山，沒幾年，山上的原民就會聽他們的，平埔族以前更是歡迎荷蘭神父，對那些傳教士，原民尊敬他們。

在阿斌看來，那些神父與紅毛兵無異，他們拿一本書當火槍，射向人心。

阿斌一直單身，從大陸賣身而來的漢人都單身，幾乎都群居草寮，他們替荷蘭人蓋城堡卻無法替自己蓋磚房，只能用島上的巨竹為柱，夯泥為磚磊起牆壁，屋頂用稻草覆蓋，阿斌的草寮只有他一人居住，他越來越孤僻，他將自己所繪製的地圖藏在隔土牆的大毛竹裡，阿斌準備去普羅民遮城參加荷蘭神的生日，他想多認識一些大員原民的族長們。

普羅民遮城裡到處都很整潔，夯地坪整，紅磚夾糯米、蚵灰，砌的又平又直又廣大，阿斌每次來總是想起以前和他一起勞作築城的同伴，都是些死去的年輕人，他們都死了，音容相貌身影卻活在老去的阿斌腦海中，這裡的每一道牆，每一處房屋，都有他少年同伴的手印，他們

幾乎衣不蔽體的在烈日下揮汗工作，病倒、死亡，他們都是奴隸，被紅毛人奴役著。

普羅民遮城內有大堂有教堂，有醫院有兵舍，還有倉庫，通道相連，甚至有瞭望台，能看見外海。聽說最近熱蘭遮城又多了幾門大砲，荷蘭人把紅毛大砲都架起來了。

荷蘭神的生日在教堂舉行，那些平時面目不善的荷蘭兵大聲捧著書冊唱歌，原民長老也隨著唱，歌聲雄壯，有風琴伴奏，牆上懸掛有女人的畫像，歐羅巴女人委坐在地，抬頭雙手合十祈求男人，阿斌也看不懂，也不會唱他們的歌，可是他受邀來此也不能不裝樣子。

阿斌能與荷蘭神父說話，荷蘭神父介紹一位新港社的漢人長老和他認識，荷蘭神父能說大員原民語言和荷蘭語，阿斌能說閩語、荷蘭話，那新港社的漢人長老是閩人，年紀老大，看起來與阿斌大約同齡，兩人用閩語交談，一旁的人都聽不懂。

阿卡長老是新港社平埔族的女婿，新港社在普羅民遮城北邊，新港社的平埔族召阿卡做了女婿，他已經住在那裡很久了，也有了原民的名子，阿卡。

阿斌和阿卡兩人臉上都有孤僻的神色，阿卡可不像其他原民長老樸實，完全相信荷蘭神，阿斌與阿卡成了朋友，兩人能互通消息，阿卡邀請阿斌到他新港社的家中作客，阿斌當然歡喜。

荷蘭神的生日在冬天，他們的神過生日，也只是唱歌和簡單的吃食，眾人草草了事，只有荷蘭人歡喜踴躍，他們在廣場上跳舞，人人都雙手叉腰，兩足直直地點地跳躍，前進、後退，錯身輪轉，很像一群會跳高的水鹿。

新港社原民是平埔族，阿斌不懂原民各族的分際，只是知道他們是平埔族而已，阿斌慢慢

走了一日才到新港社，一來就受到原民的歡迎，部落裡每一個人好像都認識他，原來是阿卡已經告知族人，會有漢人朋友來部落找他。

一夜休息，阿斌住在阿卡家，也是茅草屋頂的房子，用蚶灰夾磚、壘木成壁的房子，原來平埔族人也有磚造房子，與紅毛城的建築法一樣，只是更有人家的溫暖氣習。

「那紅磚角造的城堡，是我們去蓋的！」阿斌很憤慨的說出來了。

「你們還住草寮土角厝，怎會蓋磚房？」經阿卡轉述，阿卡的族人卻不信。

阿卡卻相信，他來自大陸海濱漁村，那裡的富戶和做官的人家都是紅磚蓋的，他卻不會做磚，阿卡從海上來，年輕時也是半商半海盜的漢人，與歐羅巴人交手多次，老了退下來回到大員妻子的家族裡。

他能和妻族和睦，也生養女兒、後生，荷蘭人來此傳教，他只是隨眾，他無法向族裡的長老說清楚講明白，這些紅毛人也非善類，他只能默默的保護族人。

現在阿卡老了，阿卡的妻子是族裡的能人，手巧能織，生養眾多，也養育失親的小孩，族裡的人於是推他當長老，平埔族的長老不只一人，阿卡向阿斌表示，原民的女人很強壯也很能幹，來這裡的漢人都沒老婆，若能與原民通婚，起碼日子會好過些。

阿斌住下來了，他與阿卡結成莫逆，阿卡說出很多阿斌從不知道的海上故事，阿斌很仔細地聽他說，也發問，阿斌很想知道阿卡所說的事是不是真的？若是真的，那麼阿斌很想……，他很想報仇，那是隱埋在他內心裡的血海深仇啊！

平埔族人喜歡跌坐在地飲食、做事，他們的風俗很簡單實際，吃飯時人人或坐地或屈腳蹲踞圍坐，食物用大陶盤盛裝，也有竹杯和竹勺舀羹湯，長老有酒喝，是米酒，混濁的奶白色微甜微酸，很好入口。女人釀酒給老人喝能卻濕，大員海島氣候濕熱，人老了容易得風濕症。

阿卡與阿斌吃過夜飯，就著灶火的微光，兩人繼續蹲踞在地吃酒說話，戶外夜空中星子閃亮，銀河綿遠，冬天的新港社朔風野大。

阿卡指著遠處的一顆星星說：「那是行船人的方向，看著那顆星，就不會在大海中迷途。」

「海上都是些什麼人？他們靠什麼維生？」阿斌很好奇。

「海上有鄭老官，有李魁，有劉香，還有一個你五百年前的親戚鐘斌，和你一樣叫被叫做海斌，我聽說他死了，接手的人仍然舉他的海旗，劉香的主力前幾年被蟻港附近的卑南族滅了，劉香船隊已經無力再走，都投靠了顏氏，他是呂宋島的人，除了這些人，還有日本倭人、紅毛人、歐羅巴人和米國人。他們的旗號都不同。」

「海上很熱鬧喔，」阿斌的口氣像似隨口說說。

「豈止熱鬧，那是搏命，與海搏命，與天搏命，更是與死神搏命，若非有天妃娘娘保庇，我恐怕也早就葬身海底了，」阿卡心有餘悸。

「你們不是信荷蘭神？」阿斌很納悶的問。

「嘿！荷蘭神毋效啦！信他就要給「什一稅」，天妃娘娘不要錢，也不用給鹿皮才會保庇你，那些荷蘭人說，他們的神是天上的父……，我老爸早就不見了，我也早就不想他了。」

阿卡突然住口不言，沉默了！他想，阿斌是荷蘭人指派的漢人大結首，好像和荷蘭人很親，他這樣說他們的神，阿斌不知道會不會回去告狀，他失言了。

阿斌見他沉吟，轉開話題，他問阿卡：「海上的漢人誰比較強？」

阿卡也樂意轉換話題，他說：

「鄭老官的船隊最多最大，聽說最遠也到過歐羅巴，他又當了朝廷的大官，是廈門海防游擊，其他人的船隊都要向他「報水」他也與荷蘭人又打又拉，結成一氣，日本浪人也和他很好。」

阿卡沒說出口的是，他自己就是鄭老官鄭芝龍的手下，他逃了，經過幾次與荷蘭人、日本人海戰，他九死一生，待他到了泉州見到了鄭芝龍的家宅廣大，家族人丁眾多，還有他的兒子鄭森養尊處優，他突然覺得，不想再到海上替鄭氏賣命了。

待鄭氏的商船到了熱蘭遮城貿易，每一次都要取鹿皮二十五萬張，烏糖不計其數，通通運往日本，阿卡悄悄的逃跑了，躲到新港社平埔妻族裡隱姓埋名。

他不肯再替鄭氏去海上爭奪冒險，那麼多弟兄都死在海上，死後一身破衣一裹，綁塊石頭就丟入海中給鯊魚吃，鄭氏家族卻廣有田園屋宅……，女眷眾多，還請有私塾師父教習家族子弟讀書，他卻依舊一身來去，根本存不了錢、娶不起妻子，更別說擁有自己的土地耕種，過平安的日子，他只是個海上亡命之徒，早晚死了去，也要被丟下海，成了鯊魚的食物。

阿斌與阿卡不時往來，漸漸的遠處的漢人農奴也加入他們，年輕的漢人農奴也娶平埔族女子為妻，慢慢的在大員安定下來。

阿斌仍然單身，他儼然成了漢人的族長卻繼續孤僻的生活，荷蘭人不敢太為難漢人奴隸，他們雖有火槍卻人數稀少，常備守城只有六百人，萬一再有漢人譁變，他們只能關起普羅民遮城的堡壘的大門，站在城牆上開槍掃射。

荷蘭人在大員最壞的下場就是稅收會減少，他們無法向巴達維亞的長官繳交貨物，甚至需要向他們借貸才能度過冬天。

阿卡說過，荷蘭人有「東印度公司」船身有一個符號，有大砲和火槍，大員的收入對荷蘭人而言很重要，幾乎佔他們歲收的四分之一，荷蘭人拿大員的烏糖、鹿皮、鹿肉、鹿茸、籐、白米，去換取大陸的蠶絲、絲綢、陶瓷、黃金，日本的銀兩，朝鮮半島的人參等物。所得又多，奴隸們若稍有抵抗，他們就用放火燒草寮，開火槍殺人。

海上剽悍的海民很多，荷蘭人現在已經不是鄭芝龍的對手了，但是聽說鄭芝龍鄭老官又被請去了北京城，他也是聽說，大明王朝已經被關外的滿人給滅了，現在的大陸是滿清政府大清國，人民都要被迫剃頭，阿卡說：「留頭不留髮，留髮不留頭」是滿大人的政令。

難怪有更多漢人冒險來大員，他們現在已經不拘是搭誰家的船來了，荷蘭人也早就不給漢人耕牛和農具了，他們只要「人頭稅」、「附加人頭稅」和「什一稅」一方面更努力的向原民推銷他們的神，也推銷他們的火槍，可是最近聽說，連住在大山的原民，都敢舉火槍殺荷蘭人，

原因不詳。

這些發生在大陸上和大山裡的事，阿斌都聽得糊塗，也不想弄清楚，他只想如何才能報仇？要怎麼做才能將這些紅毛趕下海去餵鯊魚，就像當年築城之時，荷蘭人對待漢人一樣。

以前每每有病死或累死的同伴，就被他們用麻布袋一裝，腳上綁石頭丟入海裡，連埋葬都省事，阿斌不肯吃海魚，他寧可吃有土味的河魚也不吃海魚，那都是他的同伴的血肉餵養的魚啊！

仇恨燃燒阿斌的心，他老了，長年勞苦，他的身體磨損得很厲害，大員的烈日曝曬讓他的容貌如刀削斧劈，高大的身形已經頹敗，阿斌才五十歲，已經身心俱疲了。